

澄江市人民政府文件

澄政复〔2020〕55号

澄江市人民政府 关于凤麓街道澄波社区飞大田、二台坡小组 脱贫攻坚巩固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凤麓街道办事处：

《澄江市凤麓街道办事处关于报批澄波社区飞大田、二台坡小组脱贫攻坚巩固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》（澄凤请〔2020〕5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澄江市凤麓街道澄波社区飞大田、二台坡小组脱贫攻坚巩固提升项目实施方案》。项目工程概算总投资48.21万元，其中：2020年脱贫攻坚巩固提升项目扶持资金48万元，

其余资金由街道自筹和村民投工投劳解决。

二、你单位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按照实施方案依法依规推进项目建设，确保项目任务的圆满完成。

